

证券代码：832045

证券简称：红星药业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7 月 28 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柳杓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0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

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进行现金分红。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,873,918.25 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9 元（含税）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0日